

# 金寨县天堂寨镇 2022 年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新《条例》）、《六安市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六政务公开办〔2022〕53 号）和《金寨县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金政公开〔2023〕1 号要求编制而成。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事项。本报告中使用的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报告电子版可在金寨县天堂寨镇信息公开网（<https://www.ahjinzhai.gov.cn/public/column/6597161?type=4&action=list&nav=3&catId=7060331>）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天堂寨镇人民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办联系（地址：天堂寨镇政府一楼党政办公室，电话 0564-2700601，邮编：237343）

## 一、总体情况

### （一）主动公开情况

金寨县天堂寨镇人民政府认真贯彻《条例》，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深化公开内容，加大主动公开力度，确保应公开尽公开。2022 年按照上级部署，积极做

好政务公开专项提升工作，在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主动发布信息共计 910 条，两化领域更新 2705 条。其中财政专项资金 486 条，行政权力 51 条，回应关切 41 条，监督保障 19 条。此外严格按照省政府规定的最新版行政规范性文件格式要求，对 2022 年规范性文件网页版、上传的文档进行整改，确保网站整体风格一致。

## **（二）依申请公开**

根据《条例》有关要求，天堂寨镇认真做好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咨询和受理、登记、审核、办理工作，健全接待、答复程序，规范开展查阅接待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镇共收到公开申请 0 条；无结转上一年继续办理信件；2022 年度我镇无结转下一年继续办理信件。

## **（三）政府信息管理**

2022 年度，天堂寨镇严格落实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审核制度、保密安全制度，遵循“谁公开、谁负责”和“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对拟公开的信息均逐级审核，确保内容准确、表述规范。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2022 年度，天堂寨镇在镇便民服务中心大厅设立线下政务公开区域，打造集政府信息查询、信息公开申请、政策咨询、政民互动等功能为一体的“一站式”政务公开专区。进一步优化政府信息公开栏，加强专栏内容维护，聚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增强群众对政府信息的获得感和满意度。持续

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落实省、市、县新修订的目录指引，“两化”领域调整为16个。积极推进网站登录保密，加强国产密码认证工作。

### (五) 监督保障

进一步健全了以“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职能部门抓落实”的工作机制。明确职责、程序、公开方式和时限要求，制订了《金寨县天堂寨镇2022年政务公开的领导机制与工作协调机制》和《金寨县天堂寨镇2022年政务公开考评机制》，明确了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协调发布、监督保障等制度，压实责任。同时，对每季度市、县测评反馈问题，及时将整改情况形成具体报告发布。2022年度我镇社会评议良好，未产生责任追究相关问题和结果。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本镇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与公众需求还存在差距，在群众关注度较高的领域信息发布不足，回应关切较少。相关政策文件解读数量与形式较少，内容单一，运用图片、视频等方式解读文件的能力有待提升。

##### （二）改进情况

一是加强重点领域政策公开的及时性，聚焦群众生产生活相关的社会热点，提供切实有效的办事途径，保证政府信息透明度与准确性；二是做好规范性文件解读工作，发布多元化、实质政策文件解读，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

下一步工作，一是加强与镇各部门工作对接，及时获取重点领域信息，做到第一时间公开发布，满足群众获取信息的迫切需求；二是加强学习，定期组织政策解读座谈会，对规范性文件深入钻研，提升规范性文件解读层次。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